

证券代码：920703

证券简称：广厦环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81

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军女士因其他工作原因不能主持会议，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刘永超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816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全部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系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须经股东会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与本议案表决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投票同意通过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废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《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（1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2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3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4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5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6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7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8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9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10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11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12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网络投票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13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14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15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股数 103,72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中各项子议案均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3.05	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100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蒋广辉律师、姜德诚律师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10 月 21 日